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2	15.02	11.80	10.00	78.56	7.8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2	15.02	11.80	-	78.5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进行上海市户外招牌智能化综合管理系统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 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态, 保证系统各类运行指标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2. 迅速而准确地定位和排除各类故障, 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确保所承载的各类应用和业务正常。 3. 进行系统安全管理, 保证信息系统的运行安全, 数据完整准确。 4. 在保证系统运行质量的情况下, 提高维护效率, 降低维护成本。			景观中心 2024 年期间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时间与要求, 完成上海市户外招牌智能化综合管理系统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 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态, 保证了系统各类运行指标情况符合相关规范; 能够迅速而准确定位和排除各类故障, 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确保所承载的各类应用和业务正常, 完成系统安全管理, 保证信息系统的运行安全, 数据完整准确, 提高了维护效率, 降低了维护成本。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系统运维成本	≤15.02(万元)	11.80(万元)	10.00	10.00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户外招牌数据更新数量	≥36000(块)	129256.00 (块)	6.00	5.00	该指标指标值设置较低, 实际超额完成任务; 建议项目责任部门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绩效管理相关规定, 合理、科学设置指标及指标值, 确保指标可考核。
		工作人员数	≥1300.00(人)	1458.00(人)	6.00	5.00	该指标指标值设置较低, 实际超额完成任务; 建议项目责任部门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绩效管理相关规定, 合理、科学设置指标及指标值, 确保

							指标可考核。
		户外招牌备案数量	≥30000.00 (块)	115871.00 (块)	6.00	5.00	该指标指标值设置较低，实际超额完成任务；建议项目责任部门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绩效管理相关规定，合理、科学设置指标及指标值，确保指标可考核。
	质量 指标	系统运行故障率	≤5(%)	0.00(%)	5.00	5.00	
		数据安全性	=100(%)	100.00(%)	6.00	6.00	
		数据传输有效性	=100(%)	100.00(%)	5.00	5.00	
	时效 指标	数据传输及时率	=100.00(%)	100.00(%)	6.00	4.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共享及时率	=80(%)	80.00(%)	4.00	2.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运维及时率	=100.00(%)	100.00(%)	6.00	4.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一网统管”数据集成整合对接率	=100(%)	100.00(%)	5.00	5.00	
		信息化运维应急预案管理制度数量	=1(套)	1.00(套)	5.00	5.00	
		重大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事件发生数	=0.00(起)	0.00(起)	5.00	5.00	
		安全运行时间	=365.00(天)	365.00(天)	5.00	5.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	90.00(%)	10.00	9.00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项目责任部门针对项目服务对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总分					100.00	87.86	
评分等级		良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户外广告、招牌监管						
主管部门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10	151.10	150.52	10.00	99.61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1.10	151.10	150.52	-	99.6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① 户 外 广 告 （ 招 牌 ） 实 效 评 估 1、日常设置实效评估：对确定的评估范围，按照频率要求进行全覆盖评估。 2-1-1、专项整治-违法户外广告设施整治情况评估：根据市局重点督办的违法户外广告设施清单对整治成果进行评估，全年预计开展2次，复核数量500块。 2-1-2、专项整治-违法户外招牌整治情况评估：结合日常评估，开展两次共500块违规招牌整治情况评估。 2-2、专项整治-批后监管：对各区行政许可后设置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对象为500块户外广告设施、500块户外招牌。 2-3、专项整治-流动广告设置情况评估：每月开展1次，对机场、火车站出租车停靠点，重点区域、重点路段等进行时段评估。拍摄检查点经过车辆车身广告设置情况，并编制违规设置广告车辆清单。 2-4、专项整治-临时广告设置情况评估：每年开展2次临时广告设置情况评估，评估对象为884条（段）道路（可设置范围内抽取442条，可设置范围外抽取442条，根据检查情况提供具体设置情况汇总表及清单）。 2-5、专项整治-媒体墙设置情况评估：按照新颁布的办法对媒体墙设施严格按照审批时间节点进行监管，目前办法规定全年可设置天数为75天，可设置范围为纳入黄浦江景观照明集控管理的6栋主要建筑。 3、重大活动市容环境评估：对车展、进口博览会、国庆等本年度5个重大活动保障范围的高架及重要道路户外广告设施、户外招牌设置情况进行评估。 4、违法户外广告设施设置情况评估：根据所提供的路段清单，对违法户外广告设施、户外招牌设置情况进行				景观中心2024年期间根据工作计划对市局重点督办的违法户外广告设施清单对整治成果进行2次评估，复核数量500块；结合日常评估，开展2次共500块违规招牌整治情况评估；每月开展1次对机场、火车站出租车停靠点，重点区域、重点路段等的时段评估，拍摄检查点经过车辆车身广告设置情况，并编制违规设置广告车辆清单；每年开展2次临时广告设置情况评估，评估对象为884条（段）道路（可设置范围内抽取442条，可设置范围外抽取442条）；完成对车展、进口博览会、国庆等本年度5个重大活动保障范围的高架及重要道路户外广告设施、户外招牌设置情况的评估；实现新增违法户外广告（招牌）发现率95%、违法广告（招牌）批后复查率100%、专项检查完成率100%;实现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监控有效、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采购执行合规、对服务单位考核机制健全；及时完成所有样点的监测数据，保质保量，并及时编制项目报告及时发现安全隐患；消除安全风险点，保证城市运营安全。			

	评估，预计评估路段 200 条。实现新增违法户外广告（招牌）发现率 95%；违法广告（招牌）批后复查率 100%；专项检查完成率 100%。 ② 户外招牌、户外广告安全检测（抽查） 依据《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非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合同管理办法》，《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收支管理办法》 1、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执行率达 100%、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监控有效、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采购执行合规、对服务单位考核机制健全； 2、根据检测计划及时完成所有样点的监测数据，保质保量，并及时编制项目报告； 3、及时发现安全隐患； 4、提供督查依据，消除安全风险点，保证城市运营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户外招牌及广告检测整改复核成本	≤16.00(万元)	15.87(万元)	2.00	2.00	
		实效评估成本	≤90.00(万元)	89.65(万元)	5.00	5.00	
		户外招牌及广告安全抽检成本	≤45.10(万元)	45.00(万元)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户外招牌安全检测数量	≥666.00(块)	666.00(块)	5.00	5.00	
		户外招牌安全检测报告编制数量	≥602.00(份)	602.00(份)	5.00	5.00	
		汇总评估报告数量	=18.00(份)	18.00(份)	5.00	5.00	
		检测数量	≥1000.00(块)	1000.00(块)	5.00	5.00	
		户外招牌安全检测计划完成率	=100.00(%)	100.00(%)	5.00	5.00	
	质量指标	评估覆盖率	=100.00(%)	100.00(%)	5.00	5.00	
		违法广告整改反馈率	≥90.00(%)	90.00(%)	5.00	5.00	
	时效指标	检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00(%)	100.00(%)	5.00	3.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评估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00(%)	100.00(%)	5.00	3.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户外招牌安全检测完成及时率	=100.00(%)	100.00(%)	5.00	3.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

							成月份。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所属各区及街镇报告数据引用率	=100.00(%)	100.00(%)	8.00	8.00	
		整改、消除户外招牌安全隐患完成率	≥90.00(%)	90.00(%)	6.00	6.00	
		户外景观设施监测体系建立情况	建立	达成指标	6.00	6.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上海市户外设施监管系统数据使用满意度	≥95.00(%)	95.00(%)	4.00	3.00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项目责任部门针对项目服务对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数据采集使用部门满意度	≥95.00(%)	95.00(%)	3.00	2.00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项目责任部门针对项目服务对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职能部门满意度	≥90.00(%)	90.00(%)	3.00	2.00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项目责任部门针对项目服务对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总分					100.00	90.96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590.92	590.92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00.00	590.92	590.9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光影秀固化项目的运行维护: 对光影秀固化项目的设施开展重要节假日、重要保障和台汛前后的巡检, 并至少组织一次对灯具进行现场安全检测, 并出具检测报告, 保障光影秀固化设施设备完好、运行、演绎正常; 并按时支付光影秀设施设备使用的消耗电费、通讯费。2、黄浦江两岸景观照明智能化监控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对监控中心各项软硬件和外场终端开展养护工作, 保障市集控各项设施和设备完好、运行正常; 重大活动保障: 对元旦、春节、五一、十一、进口博览会等重大活动的景观照明表演进行保障; 网络连接: 保障提升集控范围内景观照明设施的网络连接的可靠性、抗干扰性和网络拥堵规避能力。			景观中心 2024 年期间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时间与要求, 对光影秀固化项目的设施开展重要节假日、重要保障和台汛前后的巡检, 完成一次对灯具的现场安全检测, 并出具检测报告, 保障光影秀固化设施设备完好, 运行演绎正常; 并按时支付光影秀设施设备使用的消耗电量、通讯费; 完成对黄浦江两岸景观照明智能化监控系统运行和维护, 完成对监控中心各项软硬件和外场终端的养护, 保障了市集控各项设施和设备完好、运行正常; 完成了对重大活动景观照明表演的保障, 提升了集控范围内景观照明设施的网络连接的可靠性、抗干扰性和网络拥堵规避能力。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光影秀固化项目运行维护成本	≤328.00(万元)	328.00(万元)	5.00	5.00	
		黄浦江两岸景观照明智能化监控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262.92(万元)	262.92(万元)	5.00	5.00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激光灯数量	=15.00(套)	15.00(套)	2.50	2.50	
		光束灯数量	=108.00(套)	108.00(套)	2.50	2.50	
		演绎总控节点数量	=1.00(套)	1.00(套)	2.50	2.50	
		信号交换终端数量	=14.00(套)	14.00(套)	2.50	2.50	
		检测报告数量	=1.00(本)	1.00(本)	2.50	2.50	
		监控中心改造设施数量	=1.00(套)	1.00(套)	2.50	2.50	
		黄浦江两岸景观照明智能化监控系统数量	=1.00(套)	1.00(套)	2.50	2.50	
		景观照明动态控制终端 (A 类) 数量	=327.00(套)	327.00(套)	2.50	2.50	

		景观照明分路控制终端（B类）数量	=325.00(套)	325.00(套)	2.50	2.50	
		区域集控设备数量	=143.00(套)	143.00(套)	2.50	2.50	
		视频监控控制终端数量	=3.00(套)	3.00(套)	2.50	2.50	
		月度运维日志数量	=12.00(本)	12.00(本)	2.50	2.50	
		故障处置配件备用套数	≥1.00(套)	1.00(套)	2.50	2.50	
	质量指标	巡检安全率	=100.00(%)	100.00(%)	2.50	2.50	
		光影秀设施设备完好率	≥95.00(%)	95.00(%)	2.50	2.50	
		巡检故障排除率	=100.00(%)	100.00(%)	2.50	2.50	
	时效指标	巡检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24.00(小时)	24.00(小时)	2.50	2.50	
		临时运行响应时间	≤4.00(小时)	4.00(小时)	2.50	2.50	
		场内设施设备维护时间	≤24.00(小时)	24.00(小时)	2.50	2.50	
		外场设施设备维修维护时间	≤24.00(小时)	24.00(小时)	2.50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要节庆重大活动光影秀展演节目数	≥3.00(套)	1.00(套)	6.00	2.00	光影展演需市委市政府确认后才能播放，2024年度黄浦江核心区无重大活动保障，未能完成该项指标，未来会根据本年度重要项目对光影秀展演项目进行优化
		监控系统平台对黄浦江沿岸景观照明纳控点位数	≥300.00(处)	300.00(处)	7.00	7.00	
		安全事故发生数	=0.00(起)	0.00(起)	7.00	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能部门对光影秀表演调试及表演保障工作满意度	=100.00(%)	90.00(%)	5.00	4.00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项目责任部门针对项目服务对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服务对象对集控平台控制情况满意度	=100.00(%)	100.00(%)	5.00	4.00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项目责任部门针对项目服务对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景观照明提升与监管							
主管部门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00	67.00	66.71		10.00	99.56	9.9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7.00	67.00	66.71		-	99.5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① 重点区域景观照明亮度检测 对核心和重点区域中至少 125 处含景观照明设施的建筑物进行不少于一次的亮度检测(拟检测的建筑物清单详见附件); 对上海景观照明提升数据进行标准化保存, 建立起景观照明提升历史数据, 使具有代表性的重点景观照明都有完整的记录, 既能展示当下照明信息, 也是未来考证城市夜景照明变化的原始依据; 并对市民投诉的光污染区域进行亮度检测, 并出具报告(如有)。					景观中心 2024 年期间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时间与要求, 完成对核心和重点区域中 125 处含景观照明设施的建筑物进行一次的亮度检测; 完成对上海景观照明提升数据进行标准化保存, 建立景观照明提升历史数据, 完成具有代表性的重点景观照明完整记录, 出具了对本市重点区域“一江一河两高架”, 黄浦江沿岸、苏州河沿岸、延安高架沿线和南北高架沿线重点区域范围内的景观照明设施实际情况评估, 评估内容包括建筑物的泛光照明、勾勒线条情况的书面报告。完成对本市各行政区包括数据库填报数量、内容完整性和内容准确性的实效评估; 对上海景观照明提升数据进行了保准化的保存, 建立了景观照明提升历史数据库。				
	② 重点区域景观照明实效评估 对本市重要区域“一江一河两高架”, 即黄浦江沿岸、苏州河沿岸、延安高架沿线和南北高架沿线等重点区域范围内的景观照明设施实际情况进行评估, 评估内容包括建筑物的泛光照明、勾勒线条是否有缺亮、破损、闪烁以及掉落危险, 并以书面报告的形式进行反映。 对本市重点区域景观照明设施实际情况实施评估, 并以书面报告的形式进行反映。 对本市各行政区景观照明数据库填报内容进行实效评估, 评估内容包括数据库填报数量、内容完整性和内容准确性等。 对上海景观照明提升数据进行数据标准化保存, 建立景观照明提升历史数据库, 为将来考证城市夜景照明变化的提供原始依据和相关图文资料。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实效评估成本			≤36.00(万元)	35.91(万元)	5.00	5.00		
		亮度检测成本			≤31.00(万元)	30.80(万元)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信息每周上传频率	=1.00(次)	1.00(次)	4.00	4.00	
		外出评估次数	≥120.00(次)	120.00(次)	4.00	4.00	
		实效评估报告数量	=2.00(份)	2.00(份)	4.00	4.00	
		建构筑物亮度检测数量	≥125.00(处)	125.00(处)	4.00	4.00	
		亮度检测汇总报告数量	=2.00(份)	2.00(份)	4.00	4.00	
	质量指标	整改复核率	=100.00(%)	100.00(%)	4.00	4.00	
		亮度检测汇总报告专家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3.50	3.50	
		光污染投诉反馈有效性	=100.00(%)	100.00(%)	3.50	3.50	
		实效评估区域覆盖率	=100.00(%)	100.00(%)	3.50	3.50	
	时效指标	临时交派的任务响应时间	≤3.00(天)	3.00(天)	4.00	4.00	
		亮度检测及时率	=100.00(%)	100.00(%)	4.00	2.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亮度检测汇总报告及时率	=100.00(%)	100.00(%)	3.50	1.5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光污染投诉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00(%)	100.00(%)	4.00	2.00	时效指标未具体填报，对于安排了工作计划的工作，在指标值中需体现到具体完成月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报告引用次数	≥1.00(次)	1.00(次)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人员对检测报告满意度	≥85.00(%)	85.00(%)	10.00	9.00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项目责任部门针对项目服务对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总分					100.00	92.96	
评分等级		优					